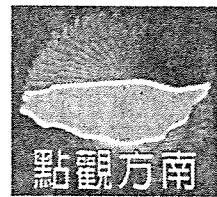


補助安裝家戶淨濾水器可行性

胡念祖



點觀方南

謝長廷市長競選政見中除了建設高雄為「海洋首都」與「海洋產業中心」的主軸外，高雄市民「飲水」問題的解決亦是重點之一，而「補助每個家庭購買淨水器，作為改善水質政策的『近程計畫』」則是公開宣示的政策措施。任何政策措施的落實都涉及經費預算的編列與執行，因此，謝市長此一宣示政策的落實應投入多少市府預算，又應如何執行，就成為社會所關切的議題。在探討此二議題前，吾人有必要先行了解此一政策的背景與理念。

高雄市自來水飲用水質不佳是一長期未獲解決的問題。除口感不佳外，水中礦物質成份太高，煮水立呈白色鍋垢，是市民普遍的生活經驗。雖然省自來水公司一再強調自來水廠出水之水質安全絕對可以保證，但市民普遍質疑老舊供水管線末端的出水水質是否也沒有問題，亦是高雄市民心中的疑惑。市政府長期無法解決市民基本飲水的需求，除了使得「民間販水」業長期普遍存在外，亦成為「市長換人做」的主要原因之一。因此，在政策背景上，新市長必須立即在此問題上有所作為，乃成為其施政之優先事務。

依公共政策的學理，解決一個公共政策問題的政策措施或作為選項可以有許多種。譬如，為解決青少年犯罪問題，政府可以採行的作為包括加強警力巡邏與取締賭博，改進青少年教育的內容與方式，補助低收入戶及單親家庭的基本生活需求，清除整建貧民區，增建青少年活動場所等多項，這些措施之

間不見得必然互補，亦可單一採行或合併數項一起作為，他們對解決青少年問題的政策目標均有幫助，亦都是不錯的政策工具。解決飲水品質亦類似。整治高屏溪、籌建淨水廠、提供家戶用淨濾水器等均是可行的政策選擇，這些政策措施中有短、中、長程的配置關係，以及經費預算高低、考量的考量。在長程的高屏溪整治方案中又涉及許多其他政策措施項目，譬如建立完整之水質水量監測體系與資料庫，加速污水下水道之鋪設接管建設，建立污染排放總量管制與執法力量，保護水源地環境品質，推動高屏溪中上游養豬戶之「離牧」等等。方案本身所涉及政策領域或措施選項愈複雜多種，所需之時間、經費就愈長久、愈大量，所需政府部門機關、甚至縣市政府間的協調合作就愈複雜與困難。因此，補助家戶用安裝淨濾水器就可定位為「近程可行」的「治標」政策選擇。其政策目標不在於最終之河川水質整治，而是在於「立即」提供市民一個家庭飲用的便利。當市民不必再買水、抬水之際，市府團隊就可因此取得冷靜處理跨縣市水質整治、水量調配的時間與空間，並在中、長程的規劃下達成最終的政策目標。因此，補助家戶安裝淨濾水器是一項「立即可行」的政策措施，將其與其他兩項中、長程的政策措施以表相較，即可理解此一政策選擇的定位。

在了解補助家戶安裝淨濾水器之政策定位後，吾人即不需再就「治標、治本」之先後上有所爭辯。治標措施本來就不排斥治本措施的推動，反而是為治本措施換取較大的時間與空間。僅著眼

於治本之道，而忽略治標之必要，不僅已製造長期無法去除的民怨，亦無法提供民眾更高的社會福祉。

或許有人擔心濾心的拋棄會製造環境問題，這項疑慮或許有其討論的價值；但是，用濾心濾除雜質後的拋棄與用人身腎臟濾除雜質後的病痛，何者將造成更高且不易處理、計算的社會成本，恐怕更值得思考。或許有人會問，政府有無必要負擔日後維修的成本。在學理及實務上，政府所提供的是誘因與規範。在規範某種規格的器材可以保障人民之安全福祉後，政府提供誘因讓民眾開始使用該類器材，使民眾的習慣改變後或民眾開始享受到此一福祉後，就可利用自然或人為所創造的誘因與機制讓該作為持續下去。譬如，已聽聞有廠商願意低價或免費提供器材並會定期予以保養。這就顯示日後的商機可成為自然的誘因與機制，來使得此一作為得以延續。

當然，在此立即可行的政策措施中仍有一些值得探討的技術議題，譬如淨濾水器規格的選擇，補助方式的選擇，裝設施工的控管等。這些技術議題的探討將有助於本政策執行時的完善。吾人總期盼，政府公共資源的使用不僅是「錢花在刀口上」，更是「更大社會福祉的創造」。

(作者為國立中山大學水資源研究中心主任)

小啓：因作業疏漏，昨日「水質改善措施比較表」製表人誤植，特此致歉。

水質改善措施比較表

政策選項 判斷要素	補助家戶淨濾水器安裝	高級淨水廠建設	高屏溪整治
經費	10-30億	80-100億	1000億
時程	立即可行	3-5年	公元2005年
政策執行難易度	低	中	高
執行面之考慮	1.如何針對民眾抱怨之水質問題選擇適用機種 2.日後維修機制的建立	1.沐浴、清潔用水不需要高品質之水 2.老舊輸水管之更換	1.政府機關間之協調合作 2.不同政策領域間之政策目標整合

(製表：胡念祖)

九時在高雄市麗尊酒店恢復召開。該首長會議主要宗旨是盼透過高屏三縣市首長及業務主管會議解決高屏三縣市區域問題，建立「共存共榮」生活圈及溝

(爭取第三科學園區
辦九十年全國運動會
高屏三縣市政府

補助安裝家戶淨濾水器可行性

胡念祖

謝長廷市長競選政見中除了建設高雄市為「海洋首都」與「海洋產業中心」的主軸外，高雄市民「飲水」問題的解決亦是重點之一，而「補助每個家庭購買淨水器，作為改善水質政策的『近程計畫』」則是公開宣示的政策措施。任何政策措施的落實都涉及經費預算的編列與執行，因此，謝市長此一宣示政策的落實應投入多少市府預算，又應如何執行，就成為社會所關切的議題。在探討此二議題前，吾人有必要先行了解此一政策的背景與理念。

高雄市自來水飲用水質不佳是一長期未獲解決的問題。除口感不佳外，水中礦物質成份太高，煮水立成白色鍋垢，是市民普遍的生活經驗。雖然省自來水公司一再強調自來水廠出水之水質安全絕對可以保證，但市民普遍質疑老舊供水管線末端的出水水質是否也沒有問題，亦是高雄市民心中的疑惑。市政府長期無法解決市民基本飲水的需求，除了使得「民間販水」業長期普遍存在外，亦成為「市長換人做」的主要原因之一。因此，在政策背景上，新市長必須立即在此問題上有所作為，乃成為其施政之優先事務。

依公共政策的學理，解決一個公共政策問題的政策措施或作為選項可以有多種。譬如，為解決青少年犯罪問題，政府可以採行的作為包括加強警力巡邏與取締勸導，改進青少年教育的內容與方式，補助低收入戶及單親家庭的基本生活需求，清除整建貧民區，增建青少年活動場所等多項，這些措施之間不見得必然互補，亦可單一採行或合併數項一起作為，他們對解決青少年問題的政策目標均有所幫助，亦都是不錯的政策工具。解決飲水品質亦類似。整治高屏溪，籌建淨水廠，提供家戶用淨濾水器等均是可行的政策措施，這些政策措施中有短、中、長程的配置關係，以及經費預算高低的考量。在長程的高屏溪整治方案中又涉及許多其他政策措施項目，譬如建立完整之水質水

量監測體系與資料庫，加速污水下水道之鋪設接管建設，建立污染排放總量管制機制與執法力量，保護水源地環境品質，推動高屏溪中上游養豬戶之「離牧」等等。方案本身所涉及政策領域或措施選項愈複雜多種，所需之時程、經費就愈長久、愈大量，所需政府部門機關間、甚至縣市政府間的協調合作就愈複雜與困難。因此，補助家戶用安裝淨濾水器就可定位為「近程可行」的「治標」政策措施。其政策目標不在於最終之河川水質整治，而是在於「立即」提供市民一個家庭飲用的便利。當市民不必再買水、抬水之際，市府團隊就可因此取得冷靜處理跨縣市水質整治、水量調配的時間與空間，並在中、長程的規劃下達成最終的政策目標。因此，補助家戶安裝淨濾水器是一項「立即可行」的政策措施，將其與其他兩項中、長程的政策措施以表相較，即可理解此一政策選擇的定位。

在了解補助家戶安裝淨濾水器之政策定位後，吾人即不需再就「治標、治本」之先後上有所爭辯。治標措施本來就不排斥本措施的推動，反而是為治本措施換取較大的時間與空間。僅著眼於治本之道，而忽略治標之必要，不僅已製造長期無法去除的民怨，亦無法提供民眾更高的社會福祉。

或許有人擔心濾心的拋棄會製造環保問題，這項疑慮或許有其討論的價值；但是，用濾心濾除雜質後的拋棄與用人身腎臟濾除雜質後的病痛，何者將造成更高且不易處理、計算的社會成本，恐怕更值得思考。或許有人會問，政府有無必要負擔日後維修的成本。在學理及實務上，政府所提供的是誘因與規範。在規範某種規格的器材可以保障人民之安全福祉後，政府提供誘因讓民眾開始使用該類器材，使民眾的習慣改變後或民眾開始享受到此一福祉後，就可利用自然或人為所創造的誘因與機制讓該作為持續下去。譬如，已聽聞有廠商願意低價或免費提供器材並會定期予以保養。這就顯示日後的商機可成為自然的誘因與機制，來使得此一作為得以延續。

當然，在此立即可行的政策措施中仍有一些值得探討的技術議

題，譬如淨濾水器規格的選擇，補助方式的選擇，裝設施工的控管等。這些技術議題的探討將有助於本政策措施執行的完善。吾人總期盼，政府公共資源的使用不僅是「錢花在刀口上」，更是「更大社會福祉的創造」。

〈作者胡念祖為中山大學水資源研究中心主任〉

關鍵字：